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A wholly-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通告 CIRCULAR

事項： 北向程序化交易報告 - 過渡期結束提醒

查詢： PT_MS@hkex.com.hk

參照交易所於 2025 年 7 月 11 日發出關於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交所) 及深圳證券交易所 (深交所) 發佈的北向程序化交易報告指引 (指引) 的通告 (編號： [MSM/008/25](#)) 。

現提醒中華通交易所參與者 (CCEP) 及透過中華通交易所參與者買賣之交易所參與者 (TTEP) 存量投資者¹需在指引生效後三個月內，即 **2026 年 4 月 10 日或之前**完成相關報告。

交易所建議 CCEP 及 TTEP 參閱上交所及深交所的網站，以及香港交易所互聯互通網頁內專設的「[北向程序化交易報告](#)」專頁，並提醒其存量投資者客戶於 **2026 年 4 月 10 日或之前**履行北向程序交易報告責任。

營運科

市場監察部主管

王秉厚 謹啟

¹請參照上交所及深交所程序化交易填報說明第三條有關存量投資者的定義。